

一个月“偷鸡”十多次 偷鸡者和买鸡者都被判刑

本报讯（晚报记者 念楼）小偷小摸行为通常被称作“偷鸡摸狗”，而锡山区法院真的开庭审理了一起偷鸡案。昨日从法院获悉，偷活禽的两名女子以及收购活禽的一名男子，都受到了法律处罚。

27岁的景某某和家人在某菜场做活禽生意，平时都是家人从朝阳市场进货回来卖给客户，景某某负责店铺管理并做活禽加工。去年10月左右，两名持外地口音的中年女子带着几只鸡过来让景某某加工，之后这两人每星期都会拿一些活禽到景某某的店里，有时是几只鸡，有时是几只鸭，偶尔还会有鹅，大小规格不一。一来二去景某某和两名女子就熟悉了，知道她们一个姓夏，一个姓吴。不久，夏某某问景某某收不收购她们的活禽，声称是自己养殖的，价格比外面便宜，于是景某某开始陆续向两人收购活禽。时间一长，景某某对这些鸡、鸭、鹅的来路产生了怀疑：“怎么可能

各色品种都有，她们的养殖量该有多大？”今年2月他提出想去夏某某的养殖点看一看，夏某某当时便没有同意。之后景某某再次询问时，夏某某承认那些鸡鸭都是她们偷来的。

“不要再收她们的活禽了”，景某某的父亲得知后劝说儿子，但是景某某没有听父亲的话，反而给夏某某和吴某某下“订单”。客户需要什么货、店里缺什么货，景某某就一个电话打给夏某某，让她们去偷。6只鸡、2只鸭1只母鸡、1只公鸡2只鹅……夏某某等人按照“订单”要求，一次次把偷到的活禽送来店里，有时三人也选择在外面碰头。所有活禽统一以每斤10元的价格卖给景某某，景某某再加价卖给客户。4月下旬的一天，景某某发现店里鸭子卖光了，就联系夏某某送些鸭子过来。下午景某某开车前往约定的新吴区一路口见面，夏某某把5只鸭子连着蛇皮袋交给景

某某。正当景某某把鸭子放在汽车后备箱，准备回店里称重付钱时，警察出现将他们当场抓获。

据调查，夏某某和吴某某都是无业人员，之前有多次因盗窃被处罚的经历，两人经常合伙骑着电动车出去偷鸡。而景某某明知她们的活禽是盗窃所得，仍然继续进行收购。经核实，仅4月期间夏某某应景某某的要求，伙同吴某某在无锡锡山区、新吴区和苏州相城区等地盗窃鸡、鸭、鹅等散养家禽10多次，价值5400多元。虽然景某某没有直接去偷活禽，但公诉机关认为他的行为也构成了犯罪。景某某说，偷来的活禽收购价格低，而且土鸡土鸭销路好，自己贪小便宜终究犯了大错。锡山区法院经过审理，认为三人均犯盗窃罪，分别判处夏某某有期徒刑9个月并处罚金2000元，吴某某有期徒刑8个月并处罚金2000元，景某某有期徒刑7个月并处罚金2000元。

“走心医生” 高温天上门看诊

来锡一年 去景点次数还没走访患者多

“华主任好，我妈突然手抖心慌，是不是要送到医院来？”近日晚上8点多，易可中医院脑病门诊主任华晓庆突然接到患者家属发来的一条微信。看到这条微信，华晓庆立即从医院驱车赶到患者家中。

费阿婆是位三叉神经痛患者，曾做过手术又出现疼痛、脸麻。当晚，她突然出现手抖、眩晕和心慌症状，看到母亲这个情况，费阿婆的女儿赶紧和主治医生华晓庆联系。没想到，华晓庆二话没说带着医疗箱就赶到老人家中。经过询问，老人一天只喝了点稀饭，华晓庆初步诊断是低血糖。为老人测血糖后，果然偏低，嘱咐老人吃些糖，不久老人不适症状消失了。

华晓庆是上海曙光医院神经内科原主任魏江磊的学生，他不仅汲取了魏江磊看三叉神经痛、头痛、帕金森等疾病的丰富经验，还是位走心医生，吃住在医院，有患者有需要，他经常会驾车到患者家里。来无锡近1年，他景点去得很少，倒是去了很多患者家中。他的个人微信中，有几十位是患者或是家属，有问题他总是乐意解答。

8月22日周四，华晓庆为三叉神经痛、头痛、帕金森患者提供咨询，请提前预约。
(江南)

足道馆女更衣室 惊现男子

本报讯 近日，江阴一家刚开业的足道馆因管理上的问题，发生了尴尬的一幕，女顾客更衣时突然发现一名男子，此事如何处理？

女顾客网购了该店的电子优惠券，预约到店消费，结束后去浴室更衣准备离开。当时室内有女领班在玩手机，双方还聊了几句。可是女顾客更衣过程中，突然从镜中看到了一个男人的身影！女顾客又惊又羞又恼，大脑一片空白，未报警处理就匆忙离去。

女顾客特别委屈，觉得自己的隐私权受到了侵害，于是拨打12315维权热线投诉，要求商家道歉并赔偿。接诉后，江阴市消保委高度重视，立刻展开调查。该店负责人表示，确有此事发生。当天女浴室水管漏水，女领班带着男修理工进去维修。男修理工出来时，见女宾正在更衣，又退回到了淋浴房。领班疏忽大意，现场未设置警示牌，未尽到看护责任，存在过错，当即向顾客道歉，顾客未结账便离去，店方愿意与顾客协商解决。

女顾客认为，浴室有男人进去时，领班为何不阻止。事情发生后，店老板未出面协商，也未提出具体解决方案，没有拿出解决问题的诚意。调解人员对此事件作出认定，该店管理上存在漏洞，侵害了顾客隐私权，虽无主观故意，但是对顾客精神上造成了实质性损害，不可逃避或推卸责任，要积极沟通解决。同时提醒该店，要加强对员工的业务培训，提升服务质量，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经过多次沟通，双方达成谅解：该店给顾客造成了困扰，当面向顾客赔礼道歉，并赔偿精神损害抚慰金3000余元。
(宋超)



运河东路 铺设人行道

昨天，工人在运河东路铺设人行道。据了解，运河东路梁溪大桥至金匮大桥段路面改造已基本完工，双向车道已通车，大大方便市民出行。

(陈大春 摄)

又有人恶意逃票被拘留 限制180天乘火车

本报讯 前不久，本报报道了一名男子恶意逃票480余次，被铁路警方依法刑事拘留，并被纳入铁路失信人员名单（详见8月18日A05《男子一年内恶意逃票480余次，涉案金额近2万元》）。近期，无锡铁路警方位于恶意逃票等诈骗行为展开了集中打击整治行动，又有一名男子“买短乘长”企图恶意逃票，被铁路警方逮个正着。

近日，无锡东站派出所民警在出站口治安巡查时，发现一名男子行踪可疑，躲躲闪闪。在出站时，该男子并没有拿出相应的车票，而是往出站口闸机验票口假

装做了一个塞票的动作，然后紧挨着前方出站人员试图蒙混过关。民警发现这一情况后立即上前对该名旅客的身份及车票信息进行核验。

经询问，该男子姓李，自称乘坐G121次列车从济南西站到无锡东站，但是该男子仅出示了济南西站到曲阜东站的火车票，而从曲阜东站到无锡东站的车票并没有。鉴于上述情况，民警遂将该男子带回所里进行进一步询问。

通过民警进一步的调查，该男子承认其“买短乘长”恶意逃票的行为。在民警对其进行教育后，

该男子深刻地认识到了自己行为的错误性，并表示今后一定认真改正错误，绝不再犯。最终，李某因涉嫌诈骗罪被公安机关处以行政拘留五日。

铁路警方提醒，“买短乘长”恶意逃票的行为属于诈骗行为，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四十九条规定，情节严重的将构成犯罪。同时，该行为也将被铁路部门纳入铁路严重失信人员名单，依据《关于限制铁路旅客运输领域严重失信人购买车票的管理办法》规定，失信人员将被限制购买车票180天。
(蔡佳 叶超)